**关于2022—2023学年第二学期学生体质健康**

**免测申请的通知**

**1.免测申请流程**

第一步：填写《免（缓）予执行〈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申请表》（见附件），并附三甲以上医院证明，如长期身体问题需提供相应有效证明（例如残疾人证件等），退伍军人附退伍证复印件，由二级学院审核签字，申请人自行将材料装订（申请表装订在首页，）后由班级汇总，交到各分院体育部。

第二步：二级学院体育部负责人将免测材料整理汇总，并填写电子汇总表（统一模板内填写），电子表钉钉发送公体部郑胜燕老师，纸质材料与电子表名单顺序整理一致，交到运动中心四楼402室（联系电话：18767315998）

第三步：审核通过后的免测申请表原件统一汇总到公共体育部体质健康测试中心存档。

1. **免测成绩认定**

普通学生免测成绩认定为60分；

退伍军人免测成绩认定为80分（自愿参加测试的退伍军人无须提交免测申请）。

1. **材料提交截止时间**

 2023年4月7日 （周五）17:00前

**附件1 序号**

**免（缓）予执行《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申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学 院 |  | 班级 |  | 学 号 |  |
| 姓 名 |  | 性 别 |  | 电 话 |  |
| 申请类别 | 免 测( ) | 缓 测( ) |
| 申请理由 | 学生本人签名： |
| 二级学院意见 | 分管学生工作领导签字： 年 月 日 |
| 公体部意见 |  领导签字： 年 月 日 |

注： 1.申请类别对应括号内打√。2.申请表填写完整交公共体育部体质测试中心备案。